

股票简称：阳普医疗

股票代码：300030

债券简称：17 阳普 S1

债券代码：112522

关于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0 年 6 月 22 日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阳普医疗”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5年，该议案经发行人于2016年12月23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2月27日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明确了本次债券的具体资金用途。

（二）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395号文核准，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3亿元的创新创业公司债券。

（三）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28日至2017年5月2日成功发行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7阳普S1”，债券代码“112522”）。本期债券发行规模3亿元，期限为5年期，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目前，本期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 二、 重大事项

根据公司发布的《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选举邓冠华、蒋广成、田柯、田艳丽、刘云鹤、倪桂英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谢晓尧、康熙雄、白华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廖永鹏、项润林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陈晓梅为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根据公司2020年3月6日披露的《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为邓冠华、蒋广成、杨利、李卓、谭敏、蹇宏，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为谢晓尧、康熙雄、陈菁佩，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为廖永鹏、李孝坚、莫淑荣。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后，董事会成员仍为9名，监事会成员仍为3名，非独立董事变更4人，独立董事变更1人，监事变更2人，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变更超过三分之一。

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变更为正常换届选举，目前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及信用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